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

一家附屬公司之若干公司債券之信息更新

(股份代號：03377)

(債務證券代號：5782，5869，5276，5623，40115，40670，40760，5202)

本公告乃由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37.47B(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遠洋控股集團（中國）有限公司（「遠洋控股中國」）發行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H15遠洋3」（前稱「15遠洋03」，證券代碼：122401.SH）、「H19遠洋1」（前稱「19遠洋01」，證券代碼：155255.SH）、「H19遠洋2」（前稱「19遠洋02」，證券代碼：155256.SH）、「H21遠洋1」（前稱「21遠洋01」，證券代碼：188102.SH）及「H21遠洋2」（前稱「21遠洋02」，證券代碼：188828.SH）公司債券（統稱「相關公司債券」）。因重大事項存在不確定性，為保證公平信息披露，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利益，根據《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公司債券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經向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相關公司債券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時段開始起停牌。停牌期間，遠洋控股中國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關於為上市期間特定債券提供轉讓結算服務有關事項的通知》等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待有關事項確定後，遠洋控股中國將及時公告並申請公司債券復牌。

相關公司債券的進一步信息刊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

本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則及法規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i)切勿完全依賴本公告所載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本集團債務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宜諮詢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崔洪杰先生及柴娟女士；非執行董事趙鵬先生、張忠黨先生、于志強先生及孫勁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靳慶軍先生、呂洪斌先生、劉景偉先生及蔣琪先生。